

河砂采购服务合同

甲方：琼海市嘉积镇人民政府

乙方：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在嘉积镇三个河砂销售点铲车装载服务采购项目 C 包

一、项目概况：

A、项目名称：嘉积镇三个河砂销售点铲车装载服务采购项目 C 包

B、服务内容：泮水河砂销售点铲车装载服务，本项目服务主要有：铲车装载服务、安全生产、铲车司机的管理等。

（一）铲车装载服务

- 1、泮水河砂销售点须每天配备四辆铲车。铲车规格为 50 铲车，车斗长为 3 米。每斗容量 3 立方。
- 2、乙方应保证提供装载服务的铲车的权属系自身合法所有，且保证证件齐全、车况良好等安全措施。
- 3、工作时间，正常每天早上 8:00 至 17:30。
- 4、铲车装载时须保证每辆购砂车辆平厢出场，装载的河砂量不低于砂场的河砂入库量。

（二）安全生产

- 1、严禁铲车司机酒后进行铲车装载作业。
- 2、工作人员经常之前必须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强调安全文明生产，

及时纠正不符合安全生产的行为。对于不符合、不配合安全生产要求的工作人员，管理单位一律撤换。

3、进入堆场的人员必须服从管理单位的领导、安排，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

4、乙方必须为铲车司机购买社保及意外保险。

5、因乙方或铲车司机违反本合同约定等乙方原因导致铲车装载服务中出现安全事故或其他纠纷，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三）铲车司机的管理

1、铲车司机必须准时上、下班，不得迟到、早退，避免影响砂场的河砂销售过程。

2、铲车司机不得利用政府的平台谋取个人利益。

3、铲车司机必须听从嘉积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的指挥。

（四）购买价格

本项目中标价的价格：2.98 元/m³，数量为 671140.94m³（具体数量以最终以结算为准）

（五）结算方式

本项目价款按 2.98 元/m³ 的中标单价结合每月双方核准的实际发生量进行结算。

C、服务期限：一年

二、项目总价：

项目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零陆拾陆元肆角

肆分 (小写 1980066.44), 最终以结算价为准。

三、付款方式

结算方式按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确认并经甲方审核合格后的铲车装载的河砂量, 货款按装载的河砂量每月计量一次, 3 天内由甲方拨付给乙方。

四、约定事项

- 1、为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须甲乙双方共同配合。
- 2、合同如需要变更, 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变更事宜, 双方签章生效, 并作为合同的附件。
- 3、附表作为合同要件, 乙方必须遵照执行, 否则视为违约。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 可以解除合同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 2、合同期已满的;
- 3、因不可抗力指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 4、在旅行期限届满之前, 一方明确表示或者自己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的;
- 5、一方延迟履行主要义务, 经催告仍未履行的;
- 6、一方延迟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六、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产生争议,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积极态度进行解决, 双方协商不成时, 则提请双方所在公司调解, 调解不成, 任何一方均

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免除承担违约责任但必须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同期限内停供证明

八、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开始 2019年11月1日 至 2020年10月31日 结束为止

九、附则

- 1、本协议未尽事宜或超出协议范围，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待定。
- 2、合同一式叁份，由甲方、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 3、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后之日生效。服务期到期后，合同效力终止。

附件：中标通知书

甲方：琼海市嘉积镇人民政府 乙方：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海南省万宁市万城建设人民

东街 123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万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营业部

账号:

账号: 1006 2389 0000 0356

电话:

电话: 0898-62223999

签约日期: 2019年 10月 25日

签约日期: 2019年 10月 25日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证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琼海市嘉积镇兴海北路商联置业 A122 室二楼

签约日期: 2019年 10月 25日



中标通知书

琼海市招投标(2019)1866号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嘉积镇三个河砂销售点铲车装载服务采购项目 C包 (项目全称), 项目地址: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 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主要有铲车装载服务、安全生产、铲车司机的管理等。简要技术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 评标工作于2019-09-12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媒体公示评审结果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大写) 壹佰玖拾捌万零陆拾陆元肆角肆分整, 198.006644万元, 中标下浮率:/, 工期: 一年。项目负责人: 陈海明, 注册证号: 460028199209050811, 质量:/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天内, 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9年 9月 20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9年 9月 19日

见证服务机构: (盖章)



琼海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2019年 9月 25日